

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

粤社保函〔2015〕156号

关于发放参加省直养老保险退休人员 职工退休证有关事项的通知

参加省直养老保险各单位，社会申办退休人员：

根据工作安排，省社保局于2015年7月10日起开展参加省直养老保险的退休人员职工退休证（以下简称“退休证”）发放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单位管理退休人员的退休证由所在单位统一发放。请各单位经办人携带本单位社会保险登记证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，于8月31日前到我局一楼办事大厅领取空白退休证，发放给本单位2013年1月至2015年6月首次领取基本养老金但未领取退休证的人员。2015年7月1日后首次领取基本养老金退休人员所需的空白退休证，由单位经办人在申报参保人养老待遇时一同申领。退休证丢失、损毁的，由单位提出书面申请并领证补发。

二、无单位管理社会申办退休人员的退休证由我局统一发放。已领取基本养老金但未领取退休证的人员，请在收到短信、电话或信函通知后，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近期拍摄的一寸免冠证件照一张，到我局一楼办事大厅申领退休证；2015年7月1日后首次

领取基本养老金的退休人员，本人在收到养老保险待遇后，携带上述材料到我局一楼办事大厅申领退休证。退休证丢失、损毁的，由本人提出书面申请到我局补办。委托亲属代领退休证的，除上述材料外，另需提供委托人签名的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、复印件1份。

领取地址：广州市林和中路168号

咨询电话：020-38818688

- 附件：1. 退休证补发申请（个人）参考样本
2. 退休证补发申请（单位）参考样本



附件 1:

退休证补发申请书（个人）

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:

本人姓名_____，公民身份号码_____，
于____年____月首次领取基本养老金，因退休证不慎遗失/损毁，现
申请给予补发。

申请人（签名）: _____
年 月 日

附件 2:

退休证补发申请书（单位）

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:

本单位退休人员_____人(名单附后),因退休证不慎遗失/
损毁,现申请给予补发_____本空白退休证。

序号	姓名	公民身份号码	首次领取 养老金时间	本人签名

单位盖章:

年 月 日